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0**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18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0月10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韩伟德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成立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我公司为扩大在西南地区业务,加快主业发展,拟与成都工投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工投)、成都熊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西研)在成都成立一家子公司,子公司名称暂定为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熊猫公司)。

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0万元,各方以现金方式出资,出资比例及出资额分别为:我公司占35.48%,为1100万元;成都工投占32.26%,为1000万元;成都西研占32.26%,为1000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显示面板和模组、液晶显示器、电视机、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等(以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限)。我公司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尽快办理本次投资相关事宜。  
此议案详见2015-041《关于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因公司原独立董事王珏先生,王珏先生先后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不符《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经公司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考察、筛选,拟推荐张百哲先生、林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致。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张百哲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2.我们认真审阅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未发现其《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担任个人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

3.我们同意推荐张百哲、林雷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无异议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表决。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的章程修订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办公地、税收地均属于国家级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为满足公司自身发展需要,争取更多优惠政策,公司拟将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科二路28号”变更为“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19-1号”。

同时,《章程》中“第五条 公司住所:江苏省南京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科二路28号,邮政编码为210061。”相应修订为“第五条 公司住所: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19-1号,邮政编码为210088。”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确定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  
公司拟定于2015年10月30日(周五)下午2:30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审议上述第二、三、四、五、六项议案。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0月26日(周一)。

此议案详见2015-042《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13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百哲,男,1943年5月出生,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职清华大学、北京清华液晶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北京清华液晶材料公司副总经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10月至今,兼任亿家旺或志永华星显示材料有限公司董事;1997年 8月至今,兼任深圳瑞福光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0年10月至今兼任京东方(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咨询委员会委员。2013年4月至今兼任深圳莱宝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担任职务条件。  
林雷,男,1963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厦门汇源水业,南京市中国旅行社,江苏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至今就职于江苏亚太经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任副主任会计师。2010年至今兼任无锡格创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至今兼任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300295)独立董事,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与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取得深交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担任职务条件。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1**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提示:  
公司于2015年7月14日刊登过2015-036《对外投资提示性公告》,现经公司董事会会议确定了投资各方及出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为扩大在西南地区业务,加快主业发展,拟与成都工投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都西研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现金出资11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在成都成立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熊猫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0万元。

2.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经2015年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尽快办理本次投资相关事宜。

二、拟投资公司基本情况  
1.拟投资公司名称: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3100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成都市双流县

4.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5.经营范围:显示面板和模组、液晶显示器、电视机、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等(以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限)。

三、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成都工投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丙方:成都西研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公司注册资本1100万元,各方以现金方式出资,出资比例及出资额:甲方占35.48%,为1100万元;乙方占32.26%,为1000万元;丙方占32.26%,为1000万元。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目的:为扩大在西南地区业务,加快主业发展。  
2.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风险分析:本次投资仅为成立子公司,子公司成立后,将面临经营管理等各方面风险,公司将采取适当策略和措施,加强风险控制,力争获得良好投资回报。

4.影响:本次投资成立公司是以自有资金投入,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2**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10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韩伟德董事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年10月30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30日(周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9日(周四)下午15:00至2015年10月30日(周五)下午15:00至17:00的任意时间。公司将在2015年10月28日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催告通知。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10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19-1号华东科技三楼会议室。  
三、议案名称: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提案名称:  
(1)审议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审议公司《关于变更注册地址的章程修订议案》。

三、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0月1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监会网站。  
1.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凡参加会议的股东,请于2015年10月29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4:3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于2015年10月20日前(含当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到达的时间为准。

2.个人如委托他人出席,委托人须持身份证(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727;投票简称:华东科技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巢湖经济开发区金山路东  
经营范围:东风雪铁龙品牌汽车销售;二类商用车销售(凭《道路运输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轿车装潢美容、二手车经销、轿车配件销售及信息咨询等服务。

股东: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状况:截至2015年6月30日,芜湖夏亚总资产820.78万元,净资产244.76万元,负债576.02万元,营业收入36.72万元,净利润-4.12万元。(未经审计)

3.公司名称:芜湖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夏耘  
成立日期:2012年7月7日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官能办事处三环路夏亚汽车城  
经营范围:东风日产品牌汽车销售,轿车配件销售,轿车二手车经销(九座以下乘用车除外),轿车装潢、美容、信息咨询等服务(涉及前置许可除外)。

股东: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状况:截至2015年6月30日,芜湖夏亚总资产1524.18万元,净资产1300.95万元,负债223.23万元,营业收入453.67万元,净利润-53.87万元。(未经审计)

4.公司名称:宣城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夏耘  
成立日期:2012年9月13日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平桥路夏亚汽车文化财富广场  
经营范围:一汽马自达、进口马自达品牌汽车销售;二手车经纪;汽车配件销售;轿车信息咨询;轿车装潢、美容。

股东: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状况:截至2015年6月30日,芜湖夏亚总资产2351.58万元,净资产451.16万元,负债1900.42万元,营业收入1578.2万元,净利润-15.91万元。(未经审计)

5.公司名称:湖州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夏耘  
成立日期:2012年9月17日  
住所:安徽省湖州市长兴县顾渚现代产业园  
经营范围:东风日产品牌汽车销售,轿车配件销售,轿车装潢美容,汽车租赁,汽车融资租赁,汽车信息咨询等服务。  
财务状况:截至2015年6月30日,芜湖夏亚总资产1642.64万元,净资产959.34万元,负债683.3万元,营业收入243.84万元,净利润-30.23万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停业部分拟对公司有利  
本轮停业部分拟4S店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运营成本,减少亏损额度,改善公司经营,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造成重大影响。  
**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95 证券简称:双汇发展 公告编号:2015-36**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理财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管理的理财产品,以及进行债券投资、新股申购、配售、私募股权投资,投资额度不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上限,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目前,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5%,公司于2014年经审计净资产为155.03亿元,董事会对外投资上限为54.26亿元)。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在36个月内有效(详见2015年8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2015-34】)。

一、投资理财概述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近期购买了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工商银行、广发银行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188,000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尚未赎回金额168,000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购买日	到期日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零余额2015年第4期理财产品	8000	2015年9月1日	2015年12月28日	否
2	农业银行	高2014年第1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	2015年9月8日	2015年10月15日	否
3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7日增利”集合理财产品	20000	2015年9月14日	2015年11月25日	否
4	中国银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	10000	2015年9月15日	2015年12月30日	否
5	中国银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	20000	2015年9月21日	2015年12月30日	否
6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7日增利”集合理财产品	20000	2015年9月22日	2015年11月25日	否
7	广发银行	广发银行“名利双收”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	2015年9月22日	2015年12月30日	否
8	工商银行	汇利丰2015年第635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	2015年9月28日	2015年11月18日	否
9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7日增利”集合理财产品	10000	2015年10月4日	2015年12月30日	否

二、投资理财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对方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理财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以短期为主,产品类型为本保本收益型和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在2.6%-4.9%。

四、投资理财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理财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投资理财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其目的是为了充分利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额外收益。选择低风险型投资理财产品,主要是为了保证公司资金安全,降低投资风险,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存在政策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管理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

为有效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可能产生的投资风险,风险,公司制定了《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确定了由公司经理层决策,公司专门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内部控制措施,在具体业务办理时充分评估和防范风险。

五、公司近期投资理财的披露情况  
(一)本公司曾公告了公司此前发生的投资理财的情况,详情如下:  
1.2015年4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投资理财进展情况的公告》。  
2.2015年4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投资理财进展情况的公告》。  
3.2015年7月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投资理财进展情况的公告》。  
4.2015年8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投资理财进展情况的公告》。

(二)自上述公告发出之后,公司近期发生的投资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金额外公司近期累计进行投资理财的金额共计188,000万元人民币(详见《双汇发展投资理财情况表》),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13%。截至本公告日正在进行投资理财金额为329,5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25%,未超过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投资理财额度上限54.26亿元人民币,未超过文件  
六、投资对方与银行签署的投资理财合同。  
七、风险提示  
以上特此公告。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98**  
**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夏亚汽车”)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0月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0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9份,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获取了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全资子公司停业的议案》。  
《关于部分全资子公司停业的公告》全文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99**  
**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子公司停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1.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概述”)为盘活资产,优化4S店品牌结构,拟停止营业6家(芜湖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巢湖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芜湖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宣城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州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六安夏亚超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亏损4S店,计划从2015年10月1日开始不再继续营业,并根据一下内外部环境变化,决定公司处置方式。

2.公司于2015年10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全资子公司停业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停业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芜湖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夏耘  
成立日期:2011年9月2日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官能办事处三环路夏亚汽车文化财富广场  
经营范围:东风雪铁龙品牌汽车销售;二手车经营(九座以下乘用车除外);轿车配件销售;轿车装潢美容;轿车销售信息咨询等服务。

股东:芜湖夏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状况:截至2015年6月30日,芜湖夏亚总资产1006.02万元,净资产718.11万元,负债287.91万元,营业收入27.32万元,净利润-56.87万元。(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巢湖夏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夏耘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81 证券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15-068**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9月16日发出通知,并于2015年10月11日至2015年10月12日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15年10月12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中心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2015年10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015年10月11日下午15:00至2015年10月12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程林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共计23人,代表股份863,912,6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110%,其中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及其他行动一致的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20人,所持有效表决的股份636,7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1%。

1.参与现场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总数861,276,0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11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计19人,代表股份636,6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1%。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无效提案的情况,无修改提案的情况,也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与会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均以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行使了表决权,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1,885,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9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9,9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790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2092%。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1,880,6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71,9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1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7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0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71,9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14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2992%。

5.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资产转让及回购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1,880,6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71,9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1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7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0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71,9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14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2992%。

三、律师声明的法律意见  
本公司法律顾问上海方本律师事务所指派蒋善非律师、蒋春雨律师到现场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于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召集人资格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会签字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方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5-084**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9月16日以公告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5年9月30日发出提示性公告。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0月12日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0月11日-2015年10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12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0月11日15:00至2015年10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海口市海甸四路民生大厦三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汪方怀先生主持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网络和现场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252,599,1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2.332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57,615,18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683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95,343,94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648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并充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因交易各方对本次资产定价存在分歧,虽经多次沟通和协商,但始终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在未来的经营和发展中,将继续利用现有优秀资源积极创造有利条件,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回报投资者的信任。  
四、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在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之日(2015年10月13日)起6个月内(即2016年4月13日)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公司股票复牌事宜  
公司拟通过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一步完善和优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产业结构,增强梦网科技的服务能力、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价值。  
二、股票停牌期间的各项工作进展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多次的财务尽职调查,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涉及到的收购方案等相关问题与交易对方进行了持续沟通、协商和验证。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筹划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信息披露备忘录》等相关规定,在停牌期间每隔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5061**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晶电子,股票代码:002199)交易价格于2015年10月9日、10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较前收盘价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和澄清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查,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于2015年9月20日召开并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研究决定认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2015年9月30日召开并审议通过,重组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经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重点研究,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10月9日开市起停牌,并承诺在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之日(2015年10月9日)起6个月内(即2016年4月8日)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终止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059)。

2.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本次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不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3日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